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宝发改投资发〔2021〕754号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 任务计划的通知

千阳县、凤县、太白县、麟游县、扶风县发改局：

为进一步发挥以工代赈政策作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陕发改县域〔2021〕1884号）要求，现将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2280万元（含劳务报酬不低于342万元）。受益对象为当地农村劳动力，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优先吸纳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和因疫因灾滞留农村的劳动力参与工程项目建设。建设领域包括《全国“十四五”

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已明确的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其中，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包括小型农村生活基础设施、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林业草原公益性基础设施等，特别是易地搬迁安置点配套公益性基础设施。农村小型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包括小型农牧产业基础设施、文化旅游产业基础设施、林业草原产业基础设施等，特别是易地搬迁安置点后续产业基础设施。以工代赈中央资金用于支持项目建设和发放劳务报酬，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等主体建筑物，也不得用于购买大中型机械设备、交通工具、路灯、垃圾桶等资产，以及花草、树木、种苗仔畜、饲料、化肥等生产性物资。

二、深刻把握以工代赈政策内涵。要深刻把握以工代赈“工程是手段、赈济是目的”“工程项目是载体、群众务工是目的”的政策内涵，通过以工代赈项目建设尽最大可能满足当地群众务工需求。各有关县要指导项目业主单位，按照“先有群众、后有项目”“就业带着项目走、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认真完善编制可研报告（实施方案），明确工程建设标准、建设内容，根据“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的要求区分劳务工程量和机械工程量，专门设置章节对项目用工需求和劳务报酬进行测算，科学论证工程建设的务工岗位设置、用工数量和工时、岗前技能培训人员数量等，逐项测算劳务报酬发放标准及额度，并在项目概算（预算）表中对每项具体工程应发放劳务报酬金额及项目发放劳务报酬总额予以单列。

三、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各有关县要根据项目清单（见附件2），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工作，确保于2022年9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任务。要按照《2021年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工作指南（试行）》有关要求，压紧压实项目业主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项目所在乡镇政府、村委会等相关主体的责任，确保以工代赈项目规范实施、劳务报酬及时足额发放。

四、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各有关县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投资管理规定，履行项目规划选址、用地、环评和可研报告（实施方案）批复等前期手续，加快完善项目开工建设各项条件。符合村庄建设项目施行简易审批相关要求的，要尽量简化或合并办理有关审批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相关要求，以工代赈项目可以不进行招标。对于不招标的项目，项目业主单位可采取竞争性谈判、磋商或村民自建等方式组织实施。村民委员会作为业主单位的，要鼓励以村民自建方式实施，由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组建村民理事会、劳务合作社、施工队等，采取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方式，自主组织当地群众开展项目建设。

五、扎实开展群众务工组织。各有关县发展改革部门要督促指导项目业主单位编制群众务工组织方案，明确务工组织领导、务工岗位设置、务工管理、务工监督、岗前技能培训等工作任务。业主单位要与项目所在乡镇政府、村委会和施工单位建立劳务沟通协调机制，按照就地就近原则，广泛组织动员当地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

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施工单位要及时与务工群众签订用工合同（协议），并做好务工考勤、台账登记和岗前技能培训等具体管理工作。监理单位要把施工单位对群众务工的管理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

六、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各有关县要在劳务报酬不低于中央资金 15%的基础上，尽最大幅度提高劳务报酬发放比例。要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足额向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按统一规范台账做好劳务报酬发放登记，坚决杜绝拖欠克扣、弄虚作假行为。要督促项目所在地乡镇政府、村委会及时对劳务报酬发放情况进行公示。要督促监理单位要把劳务报酬发放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县级相关部门在组织项目竣工验收时，要将劳务报酬发放情况作为重要验收内容。

七、积极拓展多种赈济模式。要认真梳理总结 2020 年以来国家以工代赈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试点示范项目形成的经验做法，按照“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劳务报酬发放+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和“农村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劳务报酬发放+就业技能培训+资产折股量化分红”的实施模式，积极利用地方财政以及县级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就业专项资金等，创新拓展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资产折股量化分红等赈济模式，进一步丰富以工代赈赈济功能。

八、切实加强资金项目监管。要对照《全国“十四五”

以工代赈工作方案》《2021年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工作指南（试行）》，围绕项目前期工作、群众务工组织、劳务报酬发放、技能培训落实、项目规范管理、资金安全使用、赈济模式拓展等开展常规性和机动式监管，确保以工代赈“赈”的政策作用落地落实、资金项目管理规范高效。我委将通过定期调度和实地指导，适时对县以工代赈工程实施、资金使用、务工组织、劳务报酬发放等情况开展核查。

请各县接到此通知5个工作日内，将计划转发至有关乡镇和部门，同时抄送我委备案。

- 附件：1、宝鸡市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
2、宝鸡市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项目清单
3、宝鸡市2022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以工代赈）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9日印发

宝鸡市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

单位: 万元

序号	市县	中央财政 分县规模	其中: 最 低应发放 劳务报酬	计划带动就业 人口规模 (人)	主要建设内容
	宝鸡市	2280	342	489	
1	千阳县	380	57	81	新建道路12.5公里, 配套U型30排水渠6公里等。
2	太白县	500	75	107	新建道路1.62公里, 维修加固便民桥2座, 维修加固 破损护坡400米等。
3	凤县	600	90	129	新建水泥道路1.63公里, 拓宽改造1.3公里, 桥梁1 座, 新建公厕1座等。
4	麟游县	400	60	86	新建道路2.2公里, 建便民桥1座, 铺设供水管网3.5 公里及配套设施等。
5	扶风县	400	60	86	新建道路3.8公里, 公厕2座, 交通驿站1处, 新建排 水沟0.9公里等。

宝鸡市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县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汇总	总投资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配套资金	其中：最低应发劳务报酬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合计（共10个项目）				2853	2280	573	342		
千阳县 小计（2个项目）				478	380	98	57		
1	千阳县	崔家头镇乡村道路工程	崔家头镇建设乡村道路2公里，开挖2公里道路基础，路基宽5.5米，预留路面宽4.5米，包括开挖和回填，采用37灰土夯实处理，然后采用10CM厚砂砾垫层处理道路基础。	163	130	33	19.5	千阳县崔家头镇人民政府王建新	千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文成
2		城关镇道路工程	建设总长10.5km，路线采用砂化路面，处理基础，配套U30排水渠6km，埋设排水涵管，路面宽4.5m。	315	250	65	37.5	千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赵佳	千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文成
凤县 小计（2个项目）				750	600	150	90		
3	凤县	平木镇白蟒寺村道路工程	修建长20米、宽4.5米桥梁1座；修建宽4.5米水泥路1630米；修建宽3.5米混凝土田间道路1000米；铺设灌溉管道4000米。	331.25	265	66.25	39.75	凤县平木镇人民政府邓振宇	凤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张卫波
4		坪坎镇坪坎村拓宽改造道路工程	拓宽改造道路1.3公里，新建道路浆砌石挡土墙600米，新建公厕1座，新建200m ² 人工湿地1处，生活污水处理管网600米，配套安防设施。	418.75	335	83.75	50.25	凤县坪坎镇人民政府杨俊彦	凤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张卫波

序号	县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汇总	总投资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配套地方资金	其中：最低应发劳务报酬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太白县小计（2个项目）				625	500	125	75		
5	太白县	鸚鵡镇柴胡山村吉利沟至六家村南塬段道路旧路改造工程	维修道路旧路病害处理1.2公里，安装波形防护栏4公里，维修加固破损护坡400米1300立方米、挡墙320米1000立方米。	350	280	70	42	太白县鸚鵡镇人民政府 杨宇群	太白县发展和改革局 陈军岐
6		石沟村通移民搬迁点基础设施工程	硬化道路1620m ² ；维修加固石沟村通移民搬迁点及产业园生产便民桥2座；墙面改造提升8000m ² ，修补硬化道路场地1700m ² ；新修排水渠150米。	275	220	55	33	太白县靖口镇人民政府 邢苏	太白县发展和改革局 陈军岐
麟游县小计（2个项目）				500	400	100	60		
7	麟游县	崔木镇陕西鼎祥昇生态农林有限公司羊场道工程	硬化崔木镇陕西鼎祥昇生态农林有限公司羊场道路200米、九成宫镇西坊村下西坊组集中搬迁点到养殖场道路2000m，建设崔木镇菜子沟村集体经济养殖场供水管道3.5公里，及配套设施建设。	240	192	48	28.8	麟游县崔木镇人民政府 李志浩	麟游县发展和改革局 岳宁
8		九成宫镇城关村魏家沟搬迁点砌筑护坡工程	对九成宫镇城关村魏家沟搬迁点砌筑护坡760米，建设便民桥1座。	260	208	52	31.2	麟游县九成宫镇人民政府 府姚磊	麟游县发展和改革局 岳宁
扶风县小计（2个项目）				500	400	100	60		
9	扶风县	城关街道办新店村、后沟村基础设施工程	实施更换自来水管网3000米，排污管网铺设50#管700米；八岔村4个小组硬化水泥路3.8公里。	300	240	60	36	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 齐少峰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张永文
10		杏林镇杏林村、召宅村、杨家沟村基础设施工程	实施新建排水沟900米、公厕2座、交通驿站1个（土方回填2200m ² 、砼地面396m ² 、安装遮阳棚400平方米）。	200	160	40	24	扶风县杏林镇人民政府 葛书园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张永文

宝鸡市2022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以工代赈）

（2022年度提前批）

专项（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以工代赈任务			
主管部门		宝鸡市发改委	实施期限	2022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80		
		其中：财政拨款	22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p>目标1：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p> <p>目标2：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提升群众就业技能。</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乡村重点帮扶县	0	
			省级乡村重点帮扶县	1个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任务较重以及受疫情灾情影响较大地区	5个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务工收入	> 34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生产生活和发展条件改善程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